

面解决阿以冲突,包括公正解决阿以冲突的核心——巴勒斯坦问题,

强调必须公正、全面地解决将近40年的阿以冲突,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2. **满意地注意到**辩论期间的发言说明,赞成早日召开中东问题国际和平会议的国际一致意见日益加强;
3. **再次确定**巴勒斯坦问题是中东阿以冲突的核心;
4. **再次重申**大会赞同按照其第38/58C号决议的规定、特别是其中所确定的准则和参加者规定,要求召开该会议;
5. **重申**支持要求在安全理事会范围内成立一个筹备委员会,由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参加,为召开该会议采取必要行动;
6. **再次强调**迫切需要各国政府作出更多具体建设性努力,以期不再延迟地召开该会议;
7. **请**秘书长同安全理事会协商,为召开该会议继续努力,并不迟于1988年3月31日就此向大会提出报告;
8. **决定**在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审议秘书长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987年12月2日

第89次全体会议

42/71.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大会,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⁸⁵

回顾其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⁸⁵《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三届会议,补编第23号》(A/42/23)。

的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载有充分实施《宣言》的行动方案的1970年10月12日第2621(XXV)号决议和附件中载有《关于全面执行宣言的行动计划》的1980年12月11日第35/118号决议以及关于《宣言》二十五周年的1985年12月2日第40/56号决议,

回顾其以前关于执行《宣言》的所有决议,特别是1986年12月2日第41/41A和B号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

回顾其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1986年9月20日第S-14/1号决议,并考虑到制裁种族主义南非世界会议所通过的《宣言》,⁷³以及促进纳米比亚立即独立国际会议的《宣言》和会议通过的《纳米比亚行动纲领》,⁸⁶

谴责南非政府长期非法占领国际领土纳米比亚并对在该领土达成国际上可以接受的解决办法所进行的一切努力持顽抗态度,从而对非洲人、特别是在纳米比亚,继续施行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压迫,

深切意识到迫切需要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立即铲除殖民主义的最后残余,尤其是在纳米比亚的最后残余,因为南非不顾一切地企图长期非法占领纳米比亚,使人民苦不堪言,流血牺牲,

强烈谴责某些国家的政策蔑视联合国的有关决议,这些国家继续同南非政府勾结,帮助其统治纳米比亚人民,

重申深信忠实彻底地执行《宣言》,特别是在纳米比亚,以及尽速从各领土彻底驱逐非法占领政权,将可最迅速地彻底铲除种族歧视、种族隔离和对殖民地领土人民基本人权的侵犯,

意识到民族解放斗争的成就及其造成的国际局势给国际社会提供了独一无二的机会,为彻底铲除非洲的一切形式殖民主义现象作出决定性的贡献,

满意地注意到特别委员会为了确保有效彻底执行大会第1514(XV)号决议所载的《宣言》及联合国其他有关决议而完成的工作,

⁸⁶《促进纳米比亚立即独立国际会议的报告,1986年7月7日至11日,维也纳》(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86.L16和增编),第三部分,第一和第二章。

又满意地注意到各管理国对特别委员会的有关工作给予合作并积极参与，继续准备在它们所管理的领土接待联合国的视察团，

强调管理国参加特别委员会的有关工作的重要性，并关切地注意到某些管理国的不参与对特别委员会工作的不利影响，使它失去了这些国家所管理领土情况的重要资料来源，

深切地体会到新兴的独立国家迫切需要联合国及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提供经济、社会和其他方面的援助，

1. 重申其第 1514(XV) 号决议和关于非殖民化的所有其他决议，并要求各管理国依照这些决议，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使有关领土的附属人民能够立即充分行使他们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

2. 再次申明殖民主义的任何形式和表现——包括种族主义、种族歧视、外国经济利益和其他利益集团违背《联合国宪章》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各种活动以及侵犯殖民地领土人民的自决权利和基本人权的行为和继续压制民族解放运动的政策和做法——都不符合《宪章》、《世界人权宣言》⁸⁷ 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的威胁；

3. 重申决心采取一切必要步骤，迅速彻底地铲除殖民主义，并使所有国家忠实恪守《宪章》、《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有关条款及《世界人权宣言》的指导原则；

4. 再次重申承认在殖民统治或外国统治下的人民为行使其自决和独立权利而运用一切可用的必要手段进行斗争是合法的；

5. 核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1987 年的工作报告，包括为 1988 年拟订的工作方案；⁸⁷

6. 敦促所有国家，特别是各管理国及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在各自职权范围内，实施特别委员会报告中所载的建议，以期迅速执行大会第 1514(XV) 号决议所载《宣言》及联合国其他有关决议；

7. 谴责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及其他利益集团继续进行各种活动，阻碍在各殖民地领土、特别是在纳米比亚执行《宣言》；

8. 强烈谴责同南非政府的一切勾结，特别是在核与军事领域的勾结，并要求有关国家立即停止所有这种勾结；

9. 要求所有国家直接地或通过在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中采取的行动，在纳米比亚人民在包括沃尔斯湾的统一的纳米比亚境内重获其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以前，停止向南非政府提供任何种类的援助，并避免采取任何可能意味着承认该政权对纳米比亚的非法占领为合法的行动；

10. 敦促殖民国家立即无条件撤出在殖民地领土内的军事基地和设施，不再建立新的基地和设施，并不使这些领土卷入对其他国家的任何攻击或干涉行为；

11. 促请所有国家直接地或通过它们在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中采取的行动，向纳米比亚被压迫人民提供一切道义和物质援助；关于其他领土，要求各管理国同其所管理领土的政府协商，采取措施，取得并有效利用一切可能的双边和多边援助，以加强这些领土的经济；

12.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寻求适当途径，在所有尚未取得独立的领土内立即彻底执行大会第 1514(XV) 号决议，特别是：

(a) 拟订消除殖民主义残余的具体提案，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b) 提出具体建议，协助安全理事会对可能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殖民地领土的局势发展，根据《宪章》规定考虑采取适当措施；

(c) 继续审查各会员国遵守第 1514(XV) 号决议及其他有关非殖民化的决议的情况，特别是遵守有关纳米比亚的各项决议的情况；

(d) 继续对小领土给予特别注意，特别是在特别委员会认为适当时派遣视察团前往这些小领土，并向大会建议应该采取的最适当步骤，使这些领土的居民行使其自决和独立的权利；

⁸⁷《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23 号》(A/42/23)，第一章，J 节。

(e) 采取一切必要步骤, 为实现《宣言》的目标和执行联合国的有关决议, 特别是关于被压迫的纳米比亚人民的决议, 争取全世界各国政府以及对非殖民化事业特别关心的各国组织和国际组织的支持;

13. 敦促各管理国继续同特别委员会合作, 协助其执行任务, 准许视察团前往各领土取得第一手资料和查明各领土居民的意向和愿望, 并敦促那些没有参与特别委员会工作的管理国参加委员会 1988 年会议工作;

14. 请秘书长及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向新兴的独立国家提供或继续提供经济、社会和其他方面的一切可能援助;

15. 请秘书长向特别委员会提供必要的便利和服务, 以执行本决议以及大会和特别委员会通过的关于非殖民化的各项决议和决定。

1987 年 12 月 4 日

第 92 次全体会议

42/72. 传播非殖民化的新闻

大会,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中关于传播非殖民化新闻和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工作的一章,⁸⁸

回顾其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 1960 年 12 月 14 日第 1514(XV)号决议, 和联合国所有其他关于传播非殖民化新闻的决议和决定, 特别是大会 1986 年 12 月 2 日第 41/42 号决议,

重申必须以宣传作为手段促进实现《宣言》的宗旨和目标, 并注意到迫切需要不断采取一切可能步骤, 使世界舆论认识非殖民化问题的各方面, 以期有效地协助殖民地领土的人民获得自决、自由和独立,

深感关切地注意到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对当地和国际传播机构报道种族隔离政策和措施的各方面情况以及纳米比亚的事态发展, 实行更多的新闻检查措施,

注意到许多特别关心非殖民化工作的非政府组织

在广泛传播有关新闻方面, 发挥了愈来愈重要的作用, 并满意地注意到特别委员会已加紧努力, 争取这些组织在这方面的支持,

1. 核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关于传播非殖民化新闻和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工作的一章;

2. 认为联合国负有责任继续在自决和独立进程中发挥积极作用并加紧努力尽量广泛传播关于非殖民化的新闻, 以进一步动员国际舆论支持彻底非殖民化;

3. 请秘书长考虑到特别委员会的建议, 继续采取具体措施, 通过他可以运用的一切新闻媒介, 包括出版物、无线电和电视, 不断广泛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的工作, 尤其要:

(a) 同特别委员会协商, 继续收集、编制和散发关于非殖民化问题的基本材料、研究报告和文章, 特别要继续出版《目标: 正义》期刊和其他出版物、专文和研究报告, 包括《非殖民化》丛刊, 并从中挑选适当的材料, 用多种语文印发, 予以更广泛地传播;

(b) 在进行上述各项工作时, 设法取得各有关管理国的充分合作;

(c) 加强联合国所有新闻中心的活动;

(d) 同非洲统一组织保持密切的工作关系, 为此应举行定期协商, 同该组织系统地交流有关资料;

(e) 在传播有关新闻方面, 同联合国各新闻中心密切合作, 争取特别关心非殖民化工作的非政府组织的支持;

(f) 继续为特别委员会及其附属机关的所有会议在新闻发布中提供充分报道;

(g) 确保为此目的提供必要的设施和服务;

(h) 就执行本决议所采取的措施, 向特别委员会提出报告;

4. 请所有国家、特别是各管理国以及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和特别关心非殖民化工作的非政府组织, 同秘书长合作, 在其各自职权范围内, 进行或加紧大规模传播上文第 2 段所指的新闻;

⁸⁸同上, 第二章。